

埭桥区文化和旅游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1.8					1.8

二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埭桥区文化和旅游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.8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.8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。2023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.8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文旅系统招商引资、出席会议、考察调研、执

行任务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埭桥区机关单位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区财行〔2016〕106号）、《埭桥区关于进一步规范“公务接待”管理办法》（区财行〔2018〕185号）、《埭桥区区直机关外宾接待费管理办法》（区财行〔2015〕90号）等相关规定。